

## 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顺科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2月4日在公司11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28日通过即时通讯工具、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言松先生主持。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表决事项：

#####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等事项系公司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后，公司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或作出相应修订，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正式行使监事会职权前，公司监事会将依照法律、法规和现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修订及新增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8)。

## 2、审议通过《关于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公司拟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募集资金 7,228.73 万元，及相应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 2,649.04 万元（具体金额以转出时的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剩余超募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17.92%。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保荐机构东兴证券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 3、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业务正常发展的需要，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涉及的关联交易具备必要性和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东兴证券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0)。

#### 4、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解决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等需求,促进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对公司业务扩展起到积极作用。控股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公司能够控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及管理,公司为其提供担保能切实有效的进行监督和管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照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反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1)。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12 月 5 日